

山东省老年人体育协会文件

鲁老体字〔2021〕6号

关于开展首届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大企业、省烟草、省直机关老年人体育协会：

为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宣传工作，提高老体新闻报道质量，经省老体协主席办公会研究确定，设立“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”。现将《首届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评选办法》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评选标准和要求，认真组织，做好参评作品的推荐、选报工作。参评作品截稿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，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：k11n2010@163.com，投稿时需在电子文件中注明：“首届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”作品，以及作者单位、姓名、电话和作品名称。

联 系 人：胡欣然

联系电话：0531—61379221

附件：首届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评选办法

山东省老年人体育协会

2021年11月4日



附件：

首届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评选办法

为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新闻宣传，讲好山东老年人积极健身、科学健身故事，展示老年体育风采，让全社会更好地感知、了解和热爱老年体育，为老年体育事业营造良好舆论环境，山东省老年人体育协会设立“山东省老年体育新闻奖”，每年评选一次。

一、评选宗旨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紧扣山东老年体育主题，围绕“体育健身、养生保健、文化娱乐、旅游交流”四位一体工作格局和“担当、奉献、创新、发展”主题实践活动，在守正出新中唱响主旋律，汇聚老年人正能量，生动形象展示老年人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，充分体现山东老体人“新时代泰山挑山工”和“义工”精神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（一）刊播作品的媒体包括：经国家正式批准的通讯社、报社（报业集团）、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期刊社和有准印证号的报纸、刊物；具有新闻业务资质的新闻网站、新媒体中

心、微信公众号；符合国家相关要求的自媒体，包括今日头条、抖音、快手、美篇等。

（二）参评作品必须是原创。

（三）首届新闻奖参选作品发表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两年内发表各类作品。

三、参评作品类别

参评作品按以下四大类进行评选：

（一）文字类作品：包括消息、评论、通讯、系列报道、专访、专刊等。

（二）视频类作品：

1、新闻节目：包括短消息、长消息、系列（连续）报道和特别报道消息、现场直播、人物访谈等。

2、专题片：包括短纪录片、宣传片，如反映各类老年体育比赛交流活动；太极拳培训、展示、大联动专题片；老年体育工作宣传片等。作品时长不超过 12 分钟。

3、短视频作品：在移动端发布的短视频类新闻作品。作品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。

（三）摄影类作品：包括单幅作品和组照两种形式，题材包括但不限于老年体育活动，旅游摄影、生活纪实、图片故事等均可报送参评。作品黑白、彩色均可，投稿数量个人

不超过 10 幅，参赛作品采用 JPEG 格式提交，图片文件大小不超过 3M，入选作品需提供原始数据文件。作品可做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的适度调整，不得做合成、添加、大幅度改变色彩等技术处理。

（四）网络类作品：包括在各大网站、今日头条、抖音、快手、自媒体、美篇等发表的作品。

四、评选条件

舆论导向正确，主题鲜明突出，内容真实、客观、准确、精彩，具有新闻价值，时效性强，有传播力和感染力，社会反响好，有较高的阅读量、点击率、收视率和转载量。视频作品要求立意深刻，现场感强，音质画面效果好，信息内容丰富，剪辑精心，短小精悍。

五、评选与表彰奖励

评选活动将邀请新闻出版、广播电视、摄影等方面的资深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公平原则，按照评选标准，分门别类评选出各项老年体育新闻奖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